** 「榮耀二十．志力傳承」**

**新北市110年度志願服務紀錄照片徵件活動簡章**

提到「志工」這個角色你會想到什麼？

「保護學童過馬路的 ＃導護志工」

「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的 ＃文化志工」

「讓社區環境煥然一新的 ＃環保志工」

「每天將熱騰騰飯菜送到獨居長者手上的 ＃社福志工」

為慶祝志願服務法施行滿20周年，希望藉由服務紀錄照片徵件活動，讓市民看見新北市志工歷年來之服務成果。

**壹、主辦單位：**新北市政府社會局

**貳、徵件日期：**即日起至110年7月30日(五)止【以郵戳為憑】

**參、徵件內容：**

 一、徵件組別：

 **(一)懷舊記憶組：**與新北市志願服務有關之紀錄照片，拍攝年代限

 **民國90年1月20日至100年12月31日**。

 **(二)近代發展組：**與新北市志願服務有關之紀錄照片，拍攝年代限

 **民國101年1月1日迄今**。

 二、參賽作品主題須明確表現志工於新北市執行服務、支援各類型活

 動，使用傳統相機(135規格以上)或數位相機(500萬畫素以上)

 拍攝，參賽作品應以作品原件投稿(原稿底片或數位相機原始檔

 案)，並**沖印成5\*7吋彩色照片**(套袋)浮貼於報名表，不接受黑

 白攝影作品【每位參賽者參賽作品兩組累計投稿**至多3張**】。

 三、參賽表內容請詳實填寫，創用CC授權同意書請務必先行填寫與

 簽章。

**肆、參賽者資格：**

 一、戶籍設於新北市之年滿18歲社會大眾。

 二、年滿18歲且目前於新北市政府各機關、學校及民間備案運用單位

 擔任志工者。

**伍、收件方式：**

 **一、郵寄或親送：**作品原件、參賽表與創用CC同意書裝訂完成並置

 於信封袋內後，於收件截止日前郵寄或親送：

 **(一)郵寄地址：**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樓(社區發

 展與婦女福利科 吳佳明社工師收)。

 **(二)親送地點：**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2樓(東側)社會局社區發展與

 婦女福利科【收件時間：上班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】。

 **二、電子郵件：**作品原件、參賽表與創用CC同意書，於收件截止日

 前寄至oxygen403@gmail.com，檔案如過大可分件寄送，信件標

 題請加註「紀錄照片投稿」與「參賽者姓名」。

**陸、評分標準：**主題性50%、攝影技巧25%、構圖及色彩表現15%、作品

 說明文字10%。

**柒、獎勵辦法：**

 **一、懷舊記憶組：**

 **(一)特優一名：**獨得禮券5,000元及獎牌1面。

 **(二)優等三名：**獨得禮券3,000元及獎牌1面。

 **(三)佳作五名：**獨得禮券1,000元及獎狀1紙。

 **(四)入選數名：**精美禮品及獎狀1紙。

 **二、近代發展組：**

 **(一)特優一名：**獨得禮券5,000元及獎牌1面。

 **(二)優等二名：**獨得禮券3,000元及獎牌1面。

 **(三)佳作五名：**獨得禮券1,000元及獎狀1紙。

 **(四)入選數名：**精美禮品及獎狀1紙。

【註】：**優等以上**得獎者將於110年11月20日(六)新北市110年度國際志工

 日活動公開頒獎。

**捌、評選流程：**

 **一、作品收件：**即日起至110年7月30日(五)止【以郵戳為憑】。

 **二、作品評選：**暫訂110年9月底【由社會局組成評選小組，由攝

 影專家、志願服務學者、社會公正人士及社會局志願服務業務主

 管共5人組成評選小組】。

 **三、結果公告：**110年10月15日(五)下午5時前公佈於「新北市志願

 服務推廣中心」網站【政府公告區】，得獎作品另發函通知，未

 入選作品不另通知。

 **~~四、作品展覽：~~**~~110年9月6日(一)至9月17日(五)於新北市政府行~~

 ~~政大樓1樓大廳併「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慶祝新北市升格十年紀念~~

 ~~展」展出。~~(因應疫情展覽活動取消)

**玖、其他事項：**

一、投稿作品及投稿原件(底片或數位檔案)經入選後之著作財產權歸

 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同意原作者以複製方式自由使用複製

 品。主辦單位依著作權法重製、發行、公開發表及行使相關權

 利，不另致酬。

 二、主辦單位具有對參賽作品審查之權利，嚴禁內容涉及侵害他人著作

 權、色情、暴力或妨礙社會正當風氣之圖像或文字。

 三、參賽作品不得為「已發表或正在評審中之作品」，違者取消參賽資

 格，已領取獎項者追回原獎項。

 四、參賽作品不得為拷貝、抄襲他人作品或裁剪裝框加色、格放、電腦

 合成、疊印、彩繪、數位加製，若參賽作品涉著作權、人格權等爭

 議者，參賽者應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涉。

 五、參賽作品如遇不可抗力之災害、郵寄過程中發生意外受損，主辦單

 位概不負責。

**玖、聯絡方式：**

 **一、資料查詢：**活動簡章及相關表件，請參閱「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

 心」網頁【活動訊息區】(網址：https:// vtc.org.tw/ch/)。

 **二、洽詢專線：**(02)2960-3456分機3631【吳佳明社會工作師】。